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7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扬子新材	股票代码	0026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富君	周泽旭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春丰路88号	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春丰路88号	
电话	0512-68327201	0512-68327201	
电子信箱	dingfujun@yzjnm.com	zhouzexu@yzjn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6,075,042.25	185,339,813.90	-1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52,219.75	15,888,434.17	-17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12,289,229.66	-10,120,720.46	-21.43%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55,785.65	69,952,576.57	-93.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1	0.0310	-174.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1	0.0310	-174.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5.94%	-10.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8,063,559.47	482,745,487.64	-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4,513,022.46	266,365,242.21	-4.4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宁颐然养老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	153,600,000	0	不适用	0
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9%	19,895,733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1.75%	8,942,136	0	不适用	0
胡卫林	境内自然人	0.98%	5,000,000	0	冻结	5,000,000
上海紫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紫杰宏阳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3,677,900	0	不适用	0
上海紫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紫杰成长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3,385,500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59%	3,042,112	0	不适用	0
吴波	境内自然人	0.54%	2,788,800	0	不适用	0
陈凤熹	境内自然人	0.53%	2,735,340	0	不适用	0
杨艳	境内自然人	0.53%	2,701,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主要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吴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563,6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5,200股，合计持有2,788,800股； 2、公司股东陈凤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3,3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72,040股，合计持有2,735,340股； 3、公司股东杨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701,600股，合计持有2,701,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上半年，受上游钢铁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及下游基础设施与房地产等行业市场需求未有明显改善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的销量及价格均有所下降，同时行业间的竞争导致公司毛利率下滑，进而导致报告期内业绩下降。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07.5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5.2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60%。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因上年同期公司追回胡卫林违规占用资金3,007.87万元，冲回其对应的坏账准备所致。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慧来就李鹏未及时履行《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事宜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提起仲裁，请求依法裁决被申请人返还股权转让款及代付利息等共计30,748,188元并支付违约金，截至报告日尚未裁决。同时，公司向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提交了财产保全申请，该院于2025年5月13日下发裁定：查封、冻结、扣押李鹏名下银行存款39,637,705元或其他相应价值的财产，立即开始执行。